



目錄

- 1. 產品及配件
- 2. 產品敘述及用途
- 3. 操作說明
- 4. 電池及充電說明
- 5. 清潔方法
- 6. 注意事項
- 7. 禁忌事項
- 8. 技術資料表
- 9. 產品型號及規格
- 10. 圖示及說明
- 11. 環境保護資訊
- 12. 品質保證

警告

- 在使用過程中，若感覺過熱或不適，請立即停止使用。
- 請勿與按摩膏、乳膏及揮發性醫用洗液一起使用。
- 請勿與其他類型的發熱及電磁設備一起使用。
- 若患者皮膚出現過敏，應停止使用。
- 康膝請勿綁得太緊，以免導致血液循環不良。
- 以下損壞情形不在產品保固範圍內：天然災害、非依說明書正常使用產品、自行拆解或維修產品。

說明書使用方法

使用本產品前請閱讀本說明書。
本說明書內容包含產品的使用方法、禁忌、安全信息、警告及注意事項，使用者必須遵守以上內容以確保產品在安全環境中安全使用。
使用者必須按照說明及警告內容使用本產品。

1 產品及配件

- a. 本產品一套。
- b. 充電器一支（型號、規格請見8.技術資料表）。
- c. 使用說明書。

2 產品敘述及用途

本產品是一種可攜式、輕量、非侵入式醫療器材，利用脈衝短波及熱暫時緩解關節炎、拉傷或扭傷所引起的局部疼痛。

3 操作說明

肘關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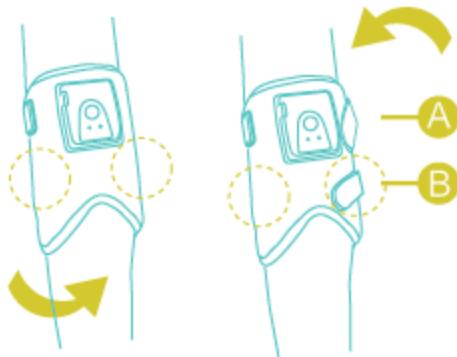
SAM13-350260-B20/SAM13-35026A-B20

佩戴本產品：

- 將本產品圓弧中心(如圖)對準至後方脖子關節處。
- 再將耳片 A 從下繞過腋下，向後黏附至背部。
- 將耳片 B 自後向下往後繞過另一邊腋下，向後黏至背部。

脫卸本產品：

- 將耳片 A 鬆開。
- 再將耳片 B 鬆開後直接離開手肘收藏。



頸關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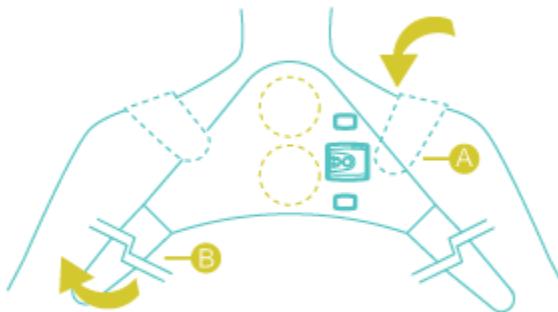
SAM13-350270-C20/SAM13-35027A-C20

佩戴本產品：

- 將本產品圓弧中心(如圖)對準至後方脖子關節處。
- 再將耳片 A 從下繞過腋下，向後黏附至背部。
- 將耳片 B 自後向下往後繞過另一邊腋下，向後黏至背部。

脫卸本產品：

- 將耳片 A 鬆開。
- 再將耳片 B 鬆開後直接離開手肘收藏。



腕關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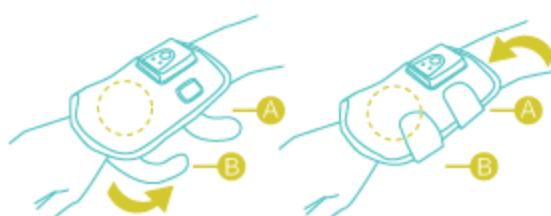
SAM13-350280-D20/SAM13-35028A-D20

佩戴本產品：

- 將本產品圓弧中心(如圖)對準手腕關節處，將耳片 A 繞過手腕固定住。
- 將耳片 B 繞過手腕固定住。
- 請試著稍彎曲手腕三次，盡可能讓圓弧中心貼近關節處。

脫卸本產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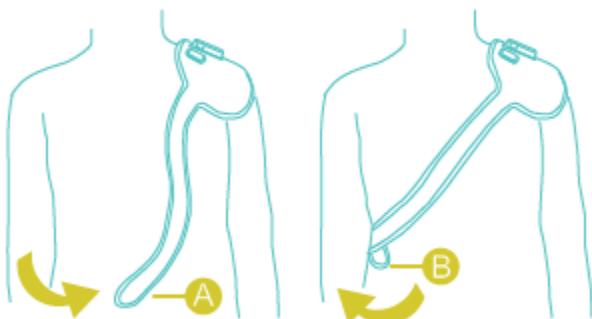
- 將耳片 A 及耳片 B 鬆開後直接離開手腕後收藏。



肩關節
SAM13-350290-E20

佩戴本產品：

- 將本產品放在左/右肩上，將耳片 A 斜放至右/左胸前。
- 將後方耳片 B 調整好鬆緊後，向前點附於耳片 A 的末端。



脫卸本產品：

- 另一支手固定主機面板處。
- 將耳片 B 鬆開後即可收藏。



開始操作：

- 啓動療程：請用手指按橘色開關1~2秒，待綠燈亮後再放開手，表示療程啓動。
- 療程結束：當療程啓動後25分鐘療程自動結束，綠燈會自動熄滅。
- 中斷療程：在使用中若有不適或欲中斷療程請以手指按橘色開關，待燈熄後再鬆開手指表示已完成關機。

推薦用法：

- 建議每天使用三次，請勿於睡前使用。
- 請勿配戴本產品淋浴或游泳。
- 本產品不治療時仍可佩帶當保護關節使用，使用時請勿做超過平時的身體運動量。
- 充電時不得在關節或身體任何部位佩帶本產品或邊充電邊使用。本產品在充電時不提供熱源。

4 電池及充電說明

首次使用本產品前，請先充電並詳細閱讀說明書。

如何充電：

- 本產品採用鋰電池，使用時請遵照一般鋰電池的注意事項。
- 將產品隨附的充電器USB插頭插入產品的USB接口。(請注意USB插頭的方向是否正確。)
- 將充電器的另一端接一般家用電源插座。
- 綠燈亮表示正在充電。
- 充電完成後綠燈會自動熄滅。
- 充滿電約需3小時，可供3~4次治療使用。

電池狀態：

本產品自動偵測電池容量，若容量偏低會亮紅燈通知用戶再充電。

5 清潔方法

用濕布擦拭，使用前請確保其完全乾透。時間及頻率由消費者依使用情況自行決定。

6 注意事項

- 請使用本產品於指定的患處。
- 本產品僅供外用。
- 使用本產品前確保產品本身完全乾透。
- 本產品請在乾燥及遠離水的地方使用。
- 充電時勿使用本產品。
- 請勿用水或其他液體洗滌本產品。
- 建議於室內常溫下使用本產品。
- 請將產品放在兒童不能接觸的地方。
- 當產品有破損時，請停止使用，並與當地代理商聯繫。
- 請勿自行拆解，否則不予保固。
- 請勿嘗試自行維修。

儲藏：

- a. 將產品保存在乾燥陰涼處(-20°C到45°C)。
- b. 勿將產品放置在：過熱或過冷的環境中、陽光下曝曬、潮濕環境中。
- c. 若一段時間不使用本產品，建議您每三個月將本產品取出充電，以免電池損壞。

7 禁忌事項

- 使用心律調整器、心臟除顫器、神經刺激器及含電子植入物的患者禁止使用。
- 治療部位若植入金屬導體的患者禁止使用。
- 孕婦或可能懷孕的女士禁止使用。
- 使用產品所覆蓋範圍內有傷口的患者禁止使用。
- 對熱感覺不敏感、血液循環不佳、心臟病患者禁止使用。
- 18歲以下的患者禁止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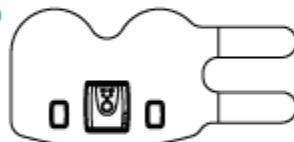
8 規格

輸出頻率	27.12MHz ± 1.4MHz
脈衝週期	250ms
脈衝寬度	10ms
短波功率	0.3 μW
發熱溫度	38°44°C
工作距離	3.7~4.2VDC
軟體	嵌入式軟體，出廠前已完成設定
電池	3.7V 950mAh
充電器	型號：GS2U-006-050-A 輸入：AC 100~240V, 0.2A, 50/60Hz 輸出：5Vdc 1A 6W 操作溫度：0~40°C Class II
產品保固時間	1年
防水防塵等級	IP22
操作環境溫度	0~40°C
操作環境濕度	10%~90%RH±5%
大氣壓力範圍	70~106kPa
儲存條件	-20°C~+45°C@10%~90%RH
運送條件	-20°C~+45°C@10%~90%RH
使用的最高海拔高度	2000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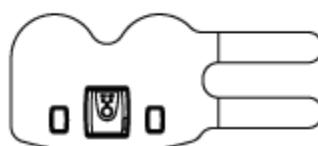
9 產品型號

產品外型

型號 SAM13-350260-B20
尺寸 342 x 155 mm
重量 97 ± 10 g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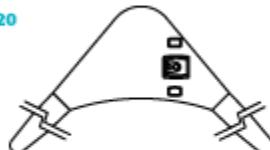


型號 SAM13-35026A-B20
尺寸 312 x 155 mm
重量 95 ± 10 g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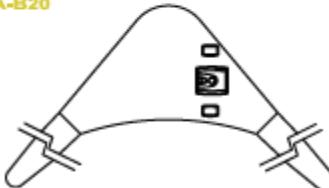
型號 SAM13-350270-B20

尺寸 1120 x 576 mm
重量 120 ± 10 g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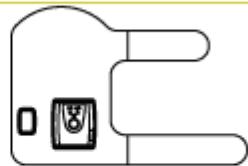
型號 SAM13-35027A-B20

尺寸 977 x 510 mm
重量 118 ± 10 g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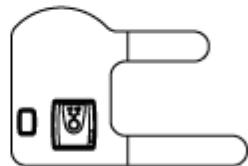


產品外型

型號 SAM13-350280-D20
尺寸 310 x 184 mm
重量 81 ± 10 g



型號 SAM13-35026A-B20
尺寸 280 x 184 mm
重量 79 ± 10 g



產品外型

型號 SAM13-350290-E20
尺寸 1052 x 192 mm
重量 140 ± 10 g



10 圖示及說明

	製造批號
	儀器製造序號
	使用前請先閱讀說明書
	注意：請查明警告/注意事項
	溫度限制範圍
	接觸電擊防護(不得接觸心臟)
	避免曝曬
	避免潮濕
	製造商及地址
	防水等級
	使用電磁波警告標誌
	資源回收處理
	Class II 醫療器材

11 環境保護資訊

本產品使用壽命末期請將電池拆除做資源回收，其餘廢棄物棄置的相關資訊，請聯絡當地主關機關。

12 品質保證

感謝您對我們產品的愛護與使用，從購買本產品當天起一年內，若出現材料和工藝方面的問題，請與當地代理商連絡，或撥打消費者服務專線，將免費為您維修或替換。

關於產品的用法及我們的治療有疑問，請發郵件、致電與我們聯繫。

品名：“康膝”短波透熱治療儀

產地：台灣

製造日期：標示於盒蓋處

藥商名稱：寰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藥商地址：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寶山鄉園區二路58號3樓

製造廠名稱：寰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竹東廠

製造廠地址：新竹縣竹東鎮員山里員山路11巷15號

電子信箱：service@kneecare.com.tw



保證卡 Warranty card

※購買日期： Date of Purchase		※保固期限：購買日起一年內 Warranty period :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purchase
產品型號(P/N)		客戶資料欄 Customer Information
產品序號(S/N)		客戶姓名 Name
產品保固注意事項	聯絡電話 Phone	

<p>1. 本保證卡須加蓋經銷商店章，並校對產品序號相符始為有效。 2. 在保固期限內依使用說明書正常使用產品，而自然損壞者，本公司免費維修。 3. 下列情形不在保固範圍 (1) 天災因素損壞者。 (2) 因人為因素或使用不當及自行拆解所造成之損壞。</p> <p>Things to know about warranty</p> <p>1. This warranty card must be stamped and confirmed the P/N & S/N. 2. We will repair everything that goes wrong during the warranty period that is the fault of the manufacturer. 3. Warranty is invalid if the product has been damaged by: (1) natural disaster (2) improper handling, use or unauthorized repair</p>	聯絡地址 Address	
	E-mail	
	經銷商用印處 Dealer Stamp	

V1_20150213	P/N	N/A
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